**深圳市华大医院土壤环境初步调查招标公告**

**工程名称:**深圳市华大医院土壤环境初步调查

**招标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设计管理中心

**项目地址：**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红棉路与深竹西路交口西南侧

**项目概况：**项目总占地面积约4.9万平米，一期建筑总面积约20.4万平米。本次仅建设一期，项目总投资约20.4亿元。

**招标内容：**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深圳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与风险评估工作指引（2021年版）》《深圳市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评审工作程序（2021）》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土壤环境初步调查工作。

2.污染识别：通过收集历史资料、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调查场地的现状与历史情况、工业企业分布与生产情况、相邻场地的现状与历史情况、地质、水文地质情况等。

3.制定工作计划：根据第一阶段调查，确定场地内可能产生污染的位置和主要污染因子，制定监测工作计划。

4.现场钻孔和采样：由专业机械钻探设备进场钻孔，有针对性地设置土壤采样点、地下水监测井，进行土壤及地下水样品的采样与检测，由专业技术人员负责样品采集、保存、运输，并委托有资质的专业实验室完成样品测试，取得符合规范的土壤和地下水检测报告。

5.依据场地更新方向对应的风险筛选值，对土壤和地下水监测结果进行数据评估和结果分析。

6.对潜在的污染物进行风险评估，及时与甲方沟通，并提出相关应急措施，形成土壤环境初步调查报告结论。

7.编制完成《土壤环境初步调查报告》。

8.通过主管部门审查、专家评审，完成主管部门备案。

9. 提供过程中有关技术咨询。

**招标方式：**小型简易公开招标

**投标人资质要求：**

根据《生态环境部关于取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行政许可事项后续相关工作要求的公告》

1.投标单位应当为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合伙制企业或其他组织，并具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接受委托为建设单位开展土壤环境初步调查的技术单位暂应为依法经登记的企业法人或核工业、航空和航天行业的事业单位法人；

2.以下单位不得开展土壤环境初步调查：

（1）由生态环境部门设立的事业单位出资的企业法人；

（2）由生态环境部门作为业务主管单位或者挂靠单位的社会组织出资的企业法人；

（3）受生态环境部门委托，开展土壤环境初步调查技术评估的企业法人；

（4）前三项中的企业法人出资的企业法人。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招标联系人：** 陈工 电话：13138150176

**递交投标资料（截标）时间：2022年5月13日11点**，**深铁置业大厦一楼，现场递交**

投标员应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合法有效身份证明证件，以备核验身份；进入深铁置业大厦需持48小时核酸阴性证明。

**开标时间及地点：2022年5月13日15点**，**深铁置业大厦810会议室**

为配合疫情防控要求，采用**线上开标会议**，招标人将在开标会上开启投标人递交的文件。会议链接由招标人在开标会前发送，请投标员保持通讯畅通。投标员应准备好合法有效身份证明证件，以备核验身份。

**定标方法**：一次票决

定标前招标人将组建清标小组，按照《投标人清标打分表》附件6要求进行清标打分，清标打分结果纳入定标参考因素。

**投标上限价：**16万元（其中前期调研及报告编制上限价为8万，钻孔取样上限价为8万）。

**计价依据：**市场询价

**付款方式：**

1.本合同费用分基本酬金（占90％）和绩效酬金（占10％）两部分。

2.本工程不设预付款。

3.基本酬金支付：乙方向甲方提交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深圳市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评估工作指引（试行）》规定的报告，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所有工作内容，报告通过区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市技术审查部门两级审查、主管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将地块信息和土壤检测技术成果上传全国土壤管理系统，完成区、市两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后，支付基本酬金的90%。

4.绩效酬金支付：乙方本合同约定的所有工作后，甲方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最终履约评价，并根据评价结果支付绩效酬金。履约评价评分采用百分制，综合考评结果分为优秀（评分≥90分）、良好（80≤评分<90分）、中等（70≤评分<80分）、合格（60≤评分<70分）、不合格(评分<60分)五个等级，对应的绩效酬金支付比例分别为100%、100%、80%、60%、0%。

5.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余款待审计后一次性付清。

6.支付方式：每次付款前，乙方需提交符合甲方要求的付款申请资料，并提供等额合法有效的发票，在收到乙方提供的付款申请资料和发票后，所有费用以银行转账的方式予以支付。

**结算原则：**合同总价包干，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或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投标资料组成：**

1. 投标报价书（签名加盖公章），按后附格式填报；
2.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分支机构证明文件（如有，复印件加盖公章）；

3.资质文件：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5.投标人企业业绩情况一览表（按后附格式填报）以及企业业绩证明材料；

（1）企业业绩要求：提供近五年（2017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以签订的合同为准）土壤环境初步调查项目的业绩。（业绩不超过3项）

（2）企业业绩证明材料：

①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应能体现合同名称、设计内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章页等)，加盖公章；②提供报告成果证明文件（土壤环境初步调查报告），能证明投标人业绩符合要求的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③提供生态环境部门备案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

所有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应清晰可见，且相应内容建议用红色框标出。

6.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表（按后附格式填报）以及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

（1）项目负责人业绩要求：提供近五年（2017年1月1日至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以签订的合同为准）土壤环境初步调查项目的业绩。（业绩不超过2项）

（2）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材料：①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应能体现合同名称、设计内容、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签章页等)，加盖公章；②报告关键页复印件（报告关键页至少包括封面页、项目概况及负责人签字页）加盖公章，须体现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③提供生态环境部门备案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

所有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应清晰可见，且相应内容建议用红色框标出。

7.拟派团队人员一览表；

8.工作方案：

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人员配置及整体工作计划、项目概况及重难点分析、初步实施方案技术报告。

9.投标文件组成如下，采用密封包装：

（1）本次标书一式两份，采用A4双面打印，装订成册；

（2）电子文件一份（光盘或U盘），内容与纸质文件保持一致。

**其他说明：**

1.投标人根据工作内容和要求自行报价；

2.投标文件逾期递交的，将不予受理；

3.投标报价超过投标上限价的，将按废标处理。

**附件：**

1. 投标报价书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投标人企业业绩情况一览表
4. 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5. 拟派团队人员一览表
6. 工作方案
7. 投标人清标评分表